

长治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文件

长审管批〔2025〕444号

长治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关于山西沁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特种焦制备 分公司余热发电项目核准延期的批复

山西沁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特种焦制备分公司：

你单位《关于余热发电项目申请延期开工建设的请示》（沁能焦字〔2025〕71号）及相关材料收悉。该项目于2023年11月13日经我局以长审管批〔2023〕636号文核准批复，现因该项目在核准批复有效期内未能开工建设而申请延期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同意长审管批〔2023〕636号核准批复有效期延长一年。

二、长审管批〔2023〕636号核准批复的其他内容不变。

长治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

2025年10月23日

行政审批专用章

抄送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，工信局，能源局，规划和自然资源局，生态环境局，水利局，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，应急局，统计局。

长治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

2025年10月23日印发
